

# 广东省安全生产专业服务机构协会

粤安专协〔2017〕48号

## 关于举办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 人员初始教育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满足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学习需求，广东省安全生产专业服务机构协会拟定于2017年9月15日至9月21日与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协会在大亚湾举办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  
人员初始教育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培训对象

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  
人员。

### 二、学习内容

- (一) 危化品安全管理法律法规
- (二) 重大危险源与化学事故应急救援
- (三) 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技术
- (四) 危化品安全生产管理
- (五) 危化品基础知识
- (六) 职业危害及其预防

### 三、时间和地点

学习时间：2017年9月15日-9月21日，其中15日下午14:30-17:30报到，9月16日-9月21日上课。

考试时间：另行通知。

报到及学习地点：国家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基地（惠州大亚湾石油化学工业区滨海大道6号）。

费用：850元/人（不含食宿，如有需要，请联系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协会统一安排。联系电话：严湘17722935678；姚辉华17722935670。）。

### 四、考核发证

参训人员经培训后，由惠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负责考核和发证。

### 五、其它

（一）请各有关单位和人员根据工作实际，采取自愿原则报名参加。为了保证教学质量，每期辅导班学员名额有限，请学员于9月15日前在电脑网址：<http://www.gwspsa.org/>（广东省安全生产专业服务机构协会培训报名系统）进行网上报名，填写相关报名资料并打印申请表（系统自动生成《广东省安全生产业务学习申请表》），先报先安排。

联系人：黄楚宁 020-83135716；罗桓 020-83135715；  
张丽鹤 020-83641255。

(二) 参训学员报到时需提交的材料:

1. 提供近期一寸免冠白底彩色照片 2 张;
2. 《广东省安全生业务学习申请表》(需盖单位公章)原件 2 份;
3. 证明或任命书原件 2 份(报考主要负责人提供, 需盖单位公章);
4. 所在工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5. 为提高教学质量, 方便师生互动学习, 请参训学员自行准备三至五个安全生产相关的问题。

(三) 考试采用全国统一考试平台, 实行计算机考试。考试时间为 120 分钟, 满分为 100 分, 80 分以上为合格。

(四) 培训班缴费:

1. 转账: 请于培训班报到前统一汇款至广东省安全生产专业服务机构协会。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广州环市东路支行

户名: 广东省安全生产专业服务机构协会

账号: 709459876986

(注: 汇款时请注明“大亚湾第 3 期危化初始班”及缴费单位、姓名);

2. 网上支付: 网上报名时可微信支付。

备注：通过转账缴费的学员报到时需提供转账支付凭证。

（为了方便学习交流及发布相关重要通知，请各位学员加入危险化学品初始教育班 QQ 群：333837958）

广东省安全生产专业服务机构协会

2017年9月1日

